

充分利用数字化,可以提高我省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的效率,深度开发文化遗产,增强其面向社会公众的传播效果。文化经过传播之后才能成为软实力,通过数字化手段保护我省文化遗产,不仅能增强我省文化软实力,还有助于提升文化自信,并进一步扩大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

第三,有利于我省旅游产业升级。

旅游业是我省主导产业之一。现代旅游业的发展不仅仅是停留于简单的观光游览上,而应该是深度的文化体验、健康休闲、购物等“旅游+”的发展模式。利用数字化做好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可以深度开发文化旅游产品,增强文化和旅游的有机融合,提升公众在旅游中的文化体验感。

文化和旅游部印发的《“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提出要“推进文化和旅游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海南省“十四五”旅游文化广电体育发展规划》提出要充分发挥文化专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和民间艺人作用,将海南省特色文化符号融入旅游景区、特色街区、文化公园建设,加强非遗工坊、非遗作品与旅游的结合,让非遗表演成为旅游演艺、非遗工艺转化为旅游商品、非遗传承人成为网络红人,打造非遗旅游产业园。

数字化技术赋能文化和旅游,有助于推动“旅游+”的发展,全面整合旅游资源、提升旅游服务质量;让旅游从单一场景向多场景转型,极大丰富旅游业态,推动旅游从观光游转为深度体验游;创新旅游营销模式,推动旅游业从大众营



海南省博物馆数字馆展厅。新华社 蒲晓旭/摄

销转为精准营销。可以说,数字化将整体性系统性地实现对文化和旅游产业链的重塑。

我省数字化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存在的问题

据调查,我省共有不可移动文物4274处,包含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35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08处,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478处。我省水下文物特别丰富,共发现水下文化遗存126处,数量居全国之首。同时还有丰富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达到32项,省级非遗代表性项目82项,市县级非遗代表性项目300多项。但我省在数字化保护和传承文化遗产方面还有很多功课需要补上。

一是观念跟不上数字化技术发展的步伐。当前,数字技术更迭迅速,很多单位的认识与技术快速发展存在“脱节”现象。由于文化遗产种类繁多,涉及不同的类型,各地文化遗产保护主管部门受资金、人力限制,对于文化遗产的保护以整理发掘为主,而文化遗产的

数字化保护、修复、再现工作则难以进行。在我省一些部门修订的文化发展规划中也较少涉及对于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的数字化内容,许多市县的旅游文化发展规划没有把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工作放在数字化技术发展的背景下来进行设计,导致文化遗产的保护和传承主要还是通过传统的手段。

有些单位对于各种项目的申报很积极,但在实际工作中对于数字化应用于文化遗产的保护和传承重视不够。比如,为了申遗成功,有的政府部门、社会团体在申报期间对文化遗产的宣传力度较大,形成较高的社会关注度;申报成功后,热潮逐渐褪去,对于文化内涵的挖掘和宣传力度远远不够。在内涵挖掘上,过度注重挖掘物质遗产的文物价值,忽视对遗产背后所蕴含的历史与文化内容的解读,对文化遗产背后的故事,也很少考虑利用数字化的手段进行记录和展示。

二是实践中数字技术手段的应用不够。虽然有些单位在文化